

厦门精创成工贸有限公司
塑料杯盖、塑料托盘及塑料片材生产项目
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21年11月1日，厦门精创成工贸有限公司根据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组织召开塑料杯盖、塑料托盘及塑料片材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。参会代表和专家（名单附后）听取建设单位对验收监测报告主要内容的介绍，以及对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现场踏勘，经充分讨论，形成如下验收意见：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（一）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厦门精创成工贸有限公司选址于厦门市同安区美溪道湖里工业园76号5楼，主要从事塑料杯盖、塑料托盘及塑料片材的生产加工，属于新建项目。项目租赁面积2217.8m²，设计规模为年加工年生产塑料杯盖36t、塑料托盘498t、塑料片材250t，年加工自用模具50套，生产总规模与环评设计规模一致。

项目员工32人，年工作日约265天，每天工作8.5小时。

（二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我司委托福建省环安检测评价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20日编制完成了《塑料杯盖、塑料托盘及塑料片材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；

2019年6月20日，本项目环评通过厦门市同安生态环境局审批（附件2：厦同环审[2019]164号）；

2019年7月1日，本项目开工建设，2021年8月27日相关环保设施调试正常，企业申请验收，并于2020年6月29日首次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（登记编号：913502123030037005001Y）。

（三）投资情况

项目实际总投资250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14万元，占总投资的5.6%。

（四）验收范围

本次验收范围为厦门精创成工贸有限公司塑料杯盖、塑料托盘及塑料片材生产项目及其配套环保设施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根据对比环评及批复和实际建设情况，本项目变动情况如表 2-1 所示。

表 2-1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

序号	内容	变动情况	变动原因	是否为重大变动
1	性质	不变	/	否
2	规模	不变	/	否
3	地点	1、项目北侧 45m 新增诚毅技术学院三校区的敏感点(但不是因项目总平面图布置变化所引起的); 2、因吸塑机台体积较大,项目将原环评平面布置中部的裁断区改为吸塑成型区,然后将裁断区统一归置于车间东侧位置,与待裁料暂放区归置在一起	1、项目地点及项目范围不发生变化,新增诚毅技术学院三校区的敏感目标是在项目环评审批后(2019年6月20日后)新建的,该敏感点的增加不是因项目总平面图布置变化所引起的。项目为吸塑成型项目,无环境保护距离要求。综上,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。	否
4	生产工艺	不变	/	否
5	环境保护措施	排气筒高度实际为 25m,排气筒高度降低 2m,未降低 10%及以上,不属于重大变更	根据企业实际建设情况	否

综上所述,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及其批文基本相符,无发生重大变动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(一) 废水

根据现场调查,项目生产用水主要为冷水机补充水和吸塑成型用水,不外排;生活污水纳入园区配套的三级化粪池处理,经处理达标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同安水质净化厂进一步处理。

(二) 废气

根据现场调查,项目片材成型、吸塑工序会产生有机废气VOCs(以非甲烷总烃计),车间封闭,有机废气由集气系统收集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引至屋顶1根25m高排气筒排放。

(三) 噪声

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片材成型机、CNC 精雕机、裁断机、搅拌机、空压机等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，企业采取在车间进行合理布局，减振、建筑墙体隔声等降噪措施。

（四）固体废物

根据现场调查，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废、生活垃圾及危险废物。其中工业固体废物主要是不良品、塑料边角料、铝材边角料及包装废物，外卖给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处置；生活垃圾和废含油抹布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，其他危险废物废机油、含切削液铝渣、废切削液、废切削液空桶、废机油空桶和废活性炭存放在危废暂存间，定期委托莆田华盛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转移处置。

（五）风险防范

根据现场调查，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危险源，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中未提出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要求。因此，项目验收不涉及环境风险设施。

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

（一）环保设施处理效率

1.废气治理设施

根据废气处理设施进口、出口监测结果，“活性炭吸附装置”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可达到51%以上。

2.厂界噪声治理设施

根据监测结果，项目噪声治理设施效果能够满足环评及其批复要求。

（二）污染物排放情况

1.废气

根据废气监测结果，项目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能符合《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DB35/323-2018）表2中的标准限值要求，无组织排放浓度能符合《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DB35/323-2018）表3中的标准限值要求。

2.厂界噪声

根据监测结果，厂界昼间噪声均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3类标准限值要求（昼间 $\leq 65\text{dB(A)}$ ）。



五、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

根据监测结果，项目正常生产情况下，项目北侧的星星幼儿园满足《声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096-2008）2类区标准限值要求。

本项目废气、噪声达标排放，生活污水、固废得到妥善处置，对周边环境和敏感点的影响较小。

六、验收结论

厦门精创成工贸有限公司塑料杯盖、塑料托盘及塑料片材生产项目在建设过程中，执行了环保“三同时”制度，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。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，废气、噪声实现了达标排放，生活污水、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理。对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中所规定的验收情形，不存在不合格项，本项目符合验收条件，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七、完善建议及后续要求

- 1、建立废气处理设施相关管理台账，完善废气相关环保标识；
- 2、按照国家、省、市相关文件做好危险废物的管理工作，规范完善危险废物管理台账；
- 3、规范一般工业固废的暂存管理，做好管理台账。

八、验收人员信息

验收人员信息详见附件签到表。

厦门精创成工贸有限公司

2021年11月1日